授权委托书

委托人：盐城师范学院

法定代表人： 方忠 职务：院长

受委托人：盐城师范学院各二级学院

在学校实施专业实习教学计划过程中，委托我校各二级学院代表学校与实习单位、实习生签订专业实习三方协议，办理实习相关事宜。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从2021年8月28日起至2022年01月15日止。

委托人（盖章）：

法定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签发日期：